

**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物业管理责任保险附加运动场馆责任保险条款**  
**（产品注册号：C00016330922018042508472）**

**总则**

**第一条** 本附加险合同须附加于物业管理责任保险合同（以下简称“主险合同”）。主险合同所附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等，凡与本附加险合同相关者，均为本附加险合同的组成部分。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；本附加险合同未尽事宜，以主险合同条款规定为准。

**保险责任**

**第二条** 本保险扩展承保本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地点范围内的被保险人所有、控制或经营的运动场馆，因被保险人的疏忽、过失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寄存于该运动场馆保管柜中的财产损失，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，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。

**责任免除**

**第三条** 本公司对于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不承担赔偿责任：

- （一）第三者在运动场馆内因互相打闹、嬉戏造成意外事故；
- （二）存放于保管柜内的现金、有价证券、珠宝、移动通信设备等贵重物品的损失；
- （三）第三者过失或故意行为致使其保管柜内衣物及其他物品的损失。

**被保险人义务**

**第四条** 被保险人应保证在游泳池开放使用时有合格救生员值勤，否则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。